

建筑施工企业“安管人员”培训系列教材

建设工程 安全生产管理 知识

(建筑施工企业土建类专职
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中国建设教育协会继续教育委员会 组织编写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建筑施工企业“安管人员”培训系列教材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知识

(建筑施工企业土建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中国建设教育协会继续教育委员会 组织编写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知识(建筑施工企业土建类专职安全生
产管理人员)/中国建设教育协会继续教育委员会组织编写. —北
京: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2018. 11

建筑施工企业“安管人员”培训系列教材

ISBN 978-7-112-22550-7

I. ①建… II. ①中… III. ①建筑工程-安全生产-生产管理-
岗位培训-教材 IV. ①TU71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184206 号

本书依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
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管理规定》(住房城乡建设部令第 17 号) 和《住房城乡建设部
关于印发〈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安全生产管
理规定〉实施意见的通知》(建质〔2015〕206 号) 等规定编写。主要内容包括建设工
程安全生产管理的基本理论知识, 工程建设各方主体的安全生产法律义务与法律责任,
建筑施工企业、工程项目的安全生产责任制, 建筑施工企业、工程项目的安全生
产管理制度, 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 施工现场安全检查及隐患排查, 事故应急
救援和事故报告、调查与处理。

本书可用于建筑业企业各类“安管人员”、施工管理人员和建筑安全监管机构有
关人员的业务培训和考核培训, 也可作为专业院校和培训机构施工安全教学用书。

责任编辑: 李 阳 李 明 朱首明

责任校对: 党 蕾

建筑施工企业“安管人员”培训系列教材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知识

(建筑施工企业土建类专职安全生管理人员)

中国建设教育协会继续教育委员会 组织编写

*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海淀三里河路 9 号)

各地新华书店、建筑书店经销

北京红光制版公司制版

北京富生印刷厂印刷

*

开本: 787×1092 毫米 1/16 印张: 18 1/2 字数: 456 千字

2018 年 9 月第一版 2018 年 9 月第一次印刷

定价: 49.00 元

ISBN 978-7-112-22550-7

(32568)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可寄本社退换

(邮政编码 100037)

《建筑施工企业“安管人员”培训系列教材》

编 委 会

主任：高廷伟 张鲁风

副主任：邵长利 李 明 陈 新

成 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王兰英 王学士 王建臣 王洪林 王海兵 王静宇

邓德安 汤玉军 李运涛 易 军 赵子萱 袁 渊

韩 冬 熊 涛

编写组

主编：王学士

副主编：韩冬 王洪林 陈燕鹏

成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丁齐钰 王伟 王良超 王武岳 王茂辉 孔留全
邓玉明 田昊 边立夫 邢建海 刘凤涛 刘乐前
刘更伟 刘景昆 许福新 杜斌 李伟 李晋
李建林 李海斌 邱慧 汪军 汪阳春 张大鹏
张新强 明宪永 胡正法 逢伟 贺庆涛 贺晓红
郭戎 郭清明 谈庆伟 陶云 董鹏 蒲保军
翟羽鹏 穆健

前　　言

建筑行业是我国经济发展的支柱行业之一，同时也是危险性较大的行业。建筑行业的安全生产不仅关系到人民的生命安全和健康，关系到经济的健康发展和社会稳定，也直接关系到建筑施工企业的形象和生存发展。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和我国安全生产法制的不断健全，安全生产成为国家、建筑行业和所有建筑施工企业面临的一项迫切任务。

为了提升建筑施工的安全管理水平，规范建筑施工企业的安全管理，中国建设教育协会继续教育委员会组织编写了《建筑施工企业“安管人员”培训系列教材》，系列教材包括综合性教材1本，专业性教材4本。本教材为《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知识（建筑施工企业土建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由中建八局负责编写。

本教材主要内容包括：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的基本理论知识；工程建设各方主体的安全生产法律义务与法律责任；建筑施工企业、工程项目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建筑施工企业、工程项目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施工现场安全检查及隐患排查；事故应急救援和事故报告、调查与处理。此外，本教材还在附录中介绍了其他国家建筑施工安全生产管理情况。

本教材可用于建筑施工企业和工程项目土建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教育培训，也可用作企业和项目安全生产管理的参考用书。

由于编者的水平有限，本书中难免有疏漏与不妥之处，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目 录

第一章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的基本理论知识	1
一、建筑施工安全生产管理的基本理论知识	1
二、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管理的基本理论知识	6
第二章 工程建设各方主体的安全生产法律义务与法律责任	11
一、建设单位的安全生产法律义务与法律责任	11
二、勘察、设计、监理单位的安全生产法律义务与法律责任	13
三、机械设备、施工机具、自升式架设设施及检验检测机构等的安全生产法律义务与法律责任	14
四、施工单位的安全生产法律义务与法律责任	15
五、政府主管部门的监督管理	20
第三章 建筑施工企业、工程项目的安全生产责任制	24
一、建筑施工企业的安全生产责任制	24
二、工程项目的安全生产责任制	32
三、安全生产责任制的组织落实	38
第四章 建筑施工企业、工程项目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40
一、安全生产保证体系	40
二、安全生产资质资格管理	46
三、安全生产费用及保险管理	50
四、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及考核管理	54
五、施工机械设备管理	59
六、安全生产防护用品管理	61
七、安全生产评价考核管理	63
八、施工现场文明施工管理	67
九、施工现场消防安全管理	68
十、施工现场生产生活设施管理	70
十一、其他管理	72
第五章 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	77
一、危险源辨识	77

二、安全专项施工方案和技术措施	82
三、安全技术交底	85
四、安全技术资料管理	87
五、其他安全技术管理	92
第六章 施工现场安全检查及隐患排查	94
一、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及考评	94
二、场地管理与文明施工.....	100
三、模板支撑工程安全技术要点.....	109
四、脚手架工程安全技术要点.....	147
五、基坑工程安全技术要点.....	164
六、施工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要点.....	177
七、高处作业安全技术要点.....	189
八、电气焊（割）作业安全技术要点.....	207
九、现场防火安全技术要点.....	225
十、季节性施工安全技术要点.....	231
十一、模板支撑工程、脚手架工程、土方基坑工程等施工现场安全检查巡查及 制止违章违纪行为	239
十二、施工现场安全隐患排查、报告及监督落实整改情况.....	245
第七章 事故应急救援和事故报告、调查与处理.....	250
一、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的编制、演练和实施.....	250
二、事故发生的救援和救护.....	264
三、事故报告和配合事故调查处理.....	269
附录 其他国家建筑施工安全管理介绍	274
一、工作安全分析、作业许可证、安全任务分配.....	274
二、人性化管理.....	278
三、可视化管理.....	279
四、TBM (Tool Box Meeting)	281
五、安全设施单位.....	282
参考文献	285

第一章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的基本理论知识

一、建筑施工安全生产管理的基本理论知识

(一) 安全管理的基本概念

1. 安全及安全管理的定义

“无危则安，无损则全”。一般来说，安全就是使人保持身心健康，避免危险有害因素影响的状态。

《现代汉语词典（第6版）》中对安全的解释是：“没有危险；平安”。总的来说，安全是一个相对的概念，是指客观事物的危险程度能够为人们普遍接受的状态。

安全管理是管理科学的一个重要分支。它是为实现安全目标而进行的有关决策、计划、组织和控制等方面的活动；主要运用现代安全管理原理、方法和手段，分析和研究各种不安全因素，从技术上、组织上和管理上采取有力的措施，解决和消除各种不安全因素，防止事故的发生。

2. 安全管理的基本原理

安全管理是一门综合性的系统科学，主要是遵循管理科学的基本原理，从生产管理的共性出发，通过对生产管理中安全工作的内容进行科学分析、综合、抽象及概括而得出的安全生产管理规律，对生产中一切人、物、环境实施动态的管理与控制。

(1) 系统原理

系统原理是人们在从事管理工作时，运用系统的观点、理论和方法对管理活动进行充分的分析，以达到优化管理的目标，即从系统论的角度来认识和处理管理中出现的问题。运用系统原理进行安全管理时，主要依据以下四个原则：

1) 整分合原则。在整体规划下明确分工，在分工基础上有效综合，从而实现高效的现代安全生产管理。

2) 反馈原则。反馈是控制过程中对控制机构的反作用。成功、高效的管理，离不开灵活、准确、快速的反馈。

3) 封闭原则。任何一个管理系统内部，其管理手段、管理过程都必须构成一个连续封闭的回路，方能形成有效的管理活动。

4) 动态相关性原则。任何企业管理系统的正常运转，不仅要受到系统本身条件的限制和制约，还要受到其他有关系的影响和制约，并随着时间、地点以及人们的不同努力程度而发生变化。

(2) 人本原理

在管理中必须把人的因素放在首位，体现“以人为本”的指导思想，这就是人本原

理。运用人本原理进行安全管理时，主要依据以下四个原则：

1) 动力原则。人是进行管理活动的基础，管理必须有能够激发人的工作能力的动力。动力主要包括物质动力、精神动力和信息动力。

2) 能级原则。现代管理学认为，单位和个人都具有一定能量，并可按照能量的大小顺序排列，形成管理的能级。在管理系统中建立一套合理能级，根据单位和个人能量的大小安排其工作，发挥不同能级的能量，能够保证结构的稳定性和管理的有效性。

3) 激励原则。利用某种外部诱因的刺激调动人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以科学手段激发人的内在潜力，使其充分发挥出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就是激励原则。人的工作动力主要来源于内在动力、外部压力和工作吸引力。

4) 行为原则。行为是指人们所表现出来的各种动作，是人们思想、感情、动机、思维能力等因素的综合反映。运用行为科学原理，根据人的行为规律来进行有效管理，就是行为原则。

(3) 预防原理

安全管理工作应当做到预防为主，通过有效的管理和技术手段，减少和防止人的不安全行为和物的不安全状态，从而使事故发生概率降到最低。运用预防原理进行安全管理时，主要依据以下三个原则：

1) 偶然损失原则。事故后果及后果的严重程度都是随机的，难以预测的。反复发生的同类事故并不一定产生完全相同的后果。

2) 因果关系原则。事故的发生是许多因素互为因果连续发生的最终结果，只要诱发事故的因素存在，发生事故是必然的。

3) 3E 原则。造成人的不安全行为和物的不安全状态的原因，主要是技术原因、教育原因、身体原因、态度原因以及管理原因。针对这些原因，可采取 3 种预防对策：工程技术 (Engineering) 对策、教育 (Education) 对策和强制 (Enforcement) 对策，即 3E 原则。

(4) 强制原理

采取强制管理的手段控制人的意愿和行为，使个人的活动、行为等受到安全生产管理要求的约束，从而实现有效的安全生产管理。这主要依据以下两个原则：

1) 安全第一原则。安全第一就是要求在进行生产和其他工作时应把安全工作放在首要位置。当其他工作与安全发生矛盾时，要以安全为主，其他工作要服从于安全。

2) 监督原则。在安全工作中，必须明确安全生产监督职责，对企业生产中的守法和执法情况进行监督，使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得到落实。

(二) 事故及事故致因理论

1. 事故的基本概念

(1) 事故的定义

事故，一般是指造成死亡、疾病、伤害、损坏或者其他损失的意外情况。在事故的种种定义中，伯克霍夫 (Berckhoff) 的说法较著名。他认为，事故是人（个人或集体）在为实现某种意图而进行的活动过程中，突然发生的、违反人的意志的、迫使活动暂时或永久停止，或迫使之前存续的状态发生暂时或永久性改变的事件。

(2) 未遂事故

未遂事故是指有可能造成严重后果，但由于偶然因素，事实上没有造成严重后果的事件。

1941 年海因里希 (W. H. Heinrich) 对 55 万起机械事故进行了调查统计，发现其中死亡及重伤事故 1666 件，轻伤事故 48334 件，其余为未遂事故。可以看出，在机械事故中，伤亡、轻伤和未遂事故的比例为 1 : 29 : 300，即每发生 330 起事故，有 300 起没有产生伤害，29 起造成轻伤，1 起引发重伤或死亡，这就是海因里希法则，又叫作事故法则，如图 1-1 所示。

2. 事故致因理论

事故的发生都是有因果性和规律特点的，要想对事故进行有效的预防和控制，必须以此为基础，制定相应措施。这种阐述事故发生的原因和经过，以及预防事故发生的理念，就是事故致因理论。具有代表性的事故致因理论如下：

(1) 海因里希事故因果连锁理论

1931 年海因里希第一次提出了事故因果连锁理论。他认为，事故的发生不是单一的事件，而是一连串事件按照一定顺序相继发生的结果。他将事故发生过程概括为：①遗传及社会环境。遗传因素及社会环境是造成人性格上缺点的原因。遗传因素可能造成鲁莽、固执等不良性格；社会环境可能妨碍教育，助长性格上的缺点发展。②人的缺点。人的缺点是使人产生不安全行为或造成机械、物质不安全状态的原因。③人的不安全行为或物的不安全状态。这是指那些曾经引起过事故，或可能引起事故的人的行为或机械、物质的状态。它们是造成事故的直接原因。④事故。事故是由于物体、物质、人或放射线的作用或反作用，使人员受到伤害或可能受到伤害的、出乎意料的、失去控制的事件。⑤伤害。直接由事故产生的人身伤害。

海因里希用多米诺骨牌来形象地描述这种事件的因果连锁关系（图 1-2）。在多米诺骨牌中，一块骨牌被碰倒了，将发生连锁反应，使其余的几块骨牌相继被推倒。因此，海因里希的事故因果连锁理论也称为多米诺骨牌理论（The dominoes theory）。

该理论认为如果移去因果连锁中的任意一个骨牌，都能够破坏连锁，进而预防事故的发生。他特别强调防止人的不安全行为和物的不安全状态，是企业安全工作的重点。

(2) 能量意外释放理论

1961 年吉布森 (Gibson) 提出事故是一种不正常的或不希望的能量释放，各种形式的能量释放是构成伤害的直接原因。1966 年哈登 (Haddon) 对能量意外释放理论作了进一步研究，提出“人受伤害的原因只能是某种能量的转移”，并将伤害分为两类：第一类是由于施加了局部或全身性损伤阈值的能量引起的；第二类是由影响了局部或全身性能量交换引起的，主要指中毒窒息和冻伤。

能量意外释放理论认为，在一定条件下，某种形式的能量能否产生造成人员伤亡事故的伤害取决于能量大小、接触能量时间长短和频率以及力的集中程度。因此，可以利用屏蔽措施阻断能量的释放而防止事故发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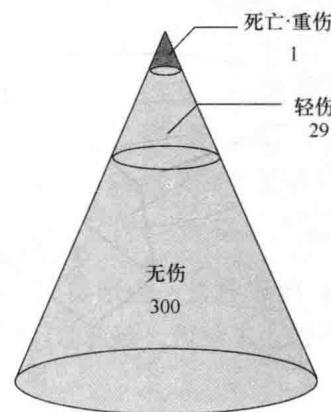


图 1-1 海因里希法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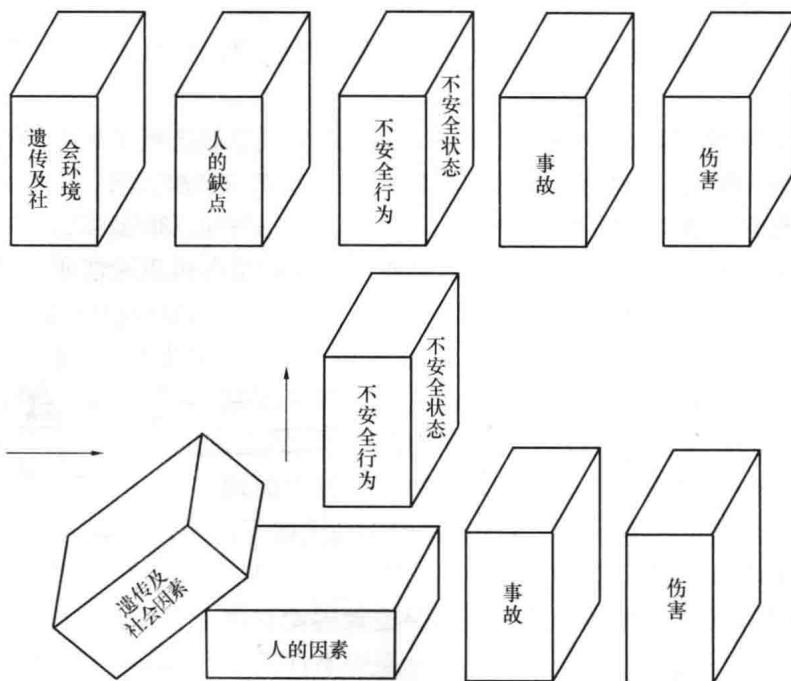


图 1-2 海因里希事故因果连锁理论事故模型

美国矿山局的扎别塔基斯 (Micllael Zabetakis) 依据能量意外释放理论，建立了新的事故因果连锁模型（图 1-3）。

- 1) 事故。事故是能量或危险物质的意外释放，是伤害的直接原因。
- 2) 不安全行为和不安全状态。人的不安全行为和物的不安全状态是导致能量意外释放的直接原因。
- 3) 基本原因。基本原因包括三个方面的问题：①企业领导者的安全政策及决策。它涉及生产及安全目标，职员的配置，信息利用，责任及职权范围，职工的选择、教育训练、安排、指导和监督，信息传递，设备、装置及器材的采购，正常时和异常时的操作规程，设备的维修保养等。②个人因素。包括能力、知识、训练，动机、行为，身体及精神状态，反应时间，个人兴趣等。③环境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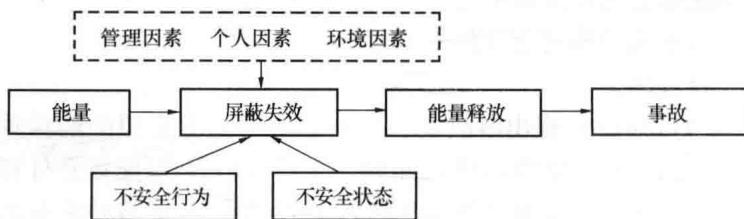


图 1-3 能量意外释放理论事故模型

(3) 轨迹交叉理论

轨迹交叉理论是基于事故的直接原因和间接原因提出的，认为在事故的发展进程中，人的不安全行为与物的不安全状态一旦在时间、空间上发生运动轨迹交叉，就会发生事故。

(图 1-4)。轨迹交叉理论将人的不安全行为和物的不安全状态放到了同等重要的位置, 即通过控制人的不安全行为、消除物的不安全状态, 或避免二者的运动轨迹发生交叉, 都可以有效地避免事故发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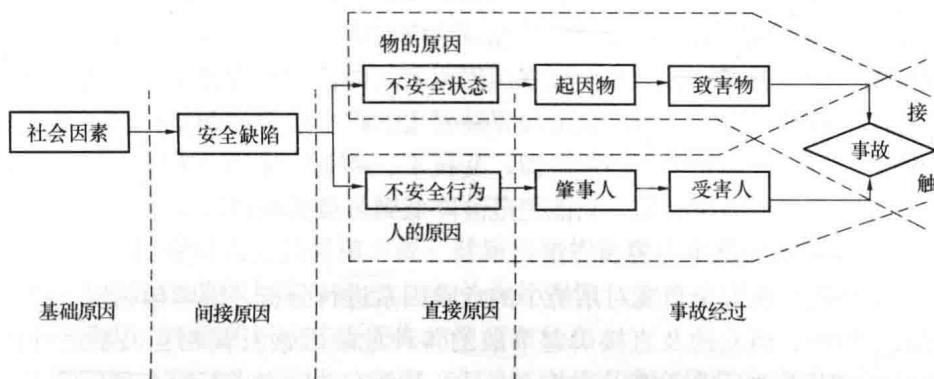


图 1-4 轨迹交叉理论事故模型

轨迹交叉理论将事故的发生发展过程描述为：基础原因→间接原因→直接原因→事故经过→伤害。这样的过程被形容为事故致因因素导致事故的运动轨迹，包括了人的不安全行为运动轨迹和物的不安全状态运动轨迹。

人的不安全行为基于如下几个方面而产生：①生理、先天身心缺陷；②社会环境、企业管理的缺陷；③后天的心理缺陷；④视、听、嗅、味、触等感官能量分配上的差异；⑤行为失误。

在物的运动轨迹中，生产过程各阶段都可能产生不安全状态：①设计上的缺陷，如用材不当、强度计算错误、结构完整性差；②制造、工艺流程的缺陷；③维修保养的缺陷，降低可靠性；④使用的缺陷；⑤作业场所环境的缺陷。

但是，很多时候人和物互为因果，即人的不安全行为可能促进物的不安全状态的发展，也可能引起新的不安全状态，而物的不安全状态也可能导致人的不安全行为。因此，事故发生的轨迹是一个复杂、多元的过程，并不是单一的人或物的轨迹，需要根据实际情况作具体分析。

(三) 系统安全理论

1. 系统安全的定义

系统安全是指在系统生命周期内应用系统安全工程和系统安全管理方法，识别危险源并最大限度地降低其危险性，使系统在规定的功能、时间和成本范围内达到最佳的安全程度。系统安全是人们为解决复杂系统的安全性问题而开发、研究出来的安全理论、方法体系，是系统工程与安全工程的有机结合。

按照系统安全的观点，世界上不存在绝对安全的事物。任何人类活动都潜伏着危险因素。系统安全的基本原则是在一个新系统的构思阶段就必须考虑其安全性的问题，制定并执行安全工作规划（系统安全活动），属于事前分析和预先的防护，与传统的事后分析并积累事故经验的思路截然不同。系统安全活动贯穿于整个系统生命周期，直到系统终结。

为止。

系统安全理论与传统安全理论的区别，主要包括以下几点：①系统安全理论不仅强调人的不安全行为，同时重视物的不安全状态在事故中的作用，开始研究物的全生命周期的安全，在研发、设计、制造过程中就引入安全管理，提高物的可靠性和本质安全性。②没有绝对的安全，安全是存在可接受风险的相对稳定的状态。③不可能根除所有风险和危险源，只能控制和减少其危险性和发生概率。④由于人的认识能力有限，有时不能完全认识危险源和危险，即使认识了现有的危险源，随着生产技术的发展和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能源的出现，又会产生新的危险源；受技术、资金、劳动力等因素的限制，对于认识了的危险源也不可能完全根除，只能把危险降低到可接受的程度。

2. 系统安全分析的基本内容及方法

系统安全分析是从安全角度对系统中的危险因素进行分析，通常包括以下内容：①对可能出现的初始的、诱发的及直接引起事故的各种危险因素及其相互关系进行调查和分析。②对与系统有关的环境条件、设备、人员及其他有关因素进行调查和分析。③对能够利用适当的设备、规程、工艺或材料控制或根除某种特殊危险因素的措施进行分析。④对可能出现的危险因素的控制措施及实施这些措施的最优方法进行调查和分析。⑤对不可能根除的危险因素失去或减少控制可能出现的后果进行调查和分析。⑥对危险因素一旦失去控制，为防止伤害和损害的安全防护措施进行调查和分析。

常用的系统安全分析方法，可分为归纳法和演绎法。归纳法是从原因推导结果的方法，演绎法则是从结果推导原因的方法。在实际工作中，多把两种方法结合起来使用。常用的系统安全分析方法主要有：①安全检查表法；②预先危险性分析法；③故障类型和影响分析；④危险性和可操作性研究；⑤事件树分析；⑥事故树分析；⑦因果分析。

二、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管理的基本理论知识

(一) 风险控制理论及方法

1. 风险、隐患及危险源的定义

(1) 风险的定义

风险是指在某一特定环境下，在某一特定时间段内，事故发生的可能性和后果的组合。风险主要受两个因素的影响：一是事故发生的可能性，即发生事故的概率；二是事故发生后产生的后果，即事故的严重程度。

工程项目一般投资大、周期长、环境复杂、技术难度高，且在施工过程中不确定性因素较多，在工程施工的整个生命周期中将不可避免地面临多种风险，需要综合考虑风险的不确定性和危险性。

工程风险就是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可能发生，并影响工程项目目标〔费用（资金）、进度（工期）、质量和安全〕实现的事件。要控制工程风险的发生，应对产生工程风险的原因及其导致的后果有清晰认识。工程风险来自于具体的隐患或危险源。

(2) 隐患的定义

隐患是指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存在可能导致事故发生的人的不安全行为、物的不安全状

态或者管理上的缺陷。

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是指生产经营单位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章、标准、规程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的规定，或者因其他因素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存在可能导致事故发生的物的危险状态、人的不安全行为和管理上的缺陷。

事故隐患分为一般事故隐患和重大事故隐患。一般事故隐患，是指危害和整改难度较小，发现后能够立即整改排除的隐患。重大事故隐患，是指危害和整改难度较大，应当全部或者局部停产停业，并经过一定时间整改治理方能排除的隐患，或者因外部因素影响致使生产经营单位自身难以排除的隐患。

(3) 危险源的定义

危险源是指可能导致人身伤害和（或）健康损害的根源、状态或行为，或其组合。广义的危险源，包括危险载体和事故隐患。狭义的危险源，是指可能造成人员死亡、伤害、职业病、财产损失、环境破坏或其他损失的根源和状态。

危险源是事故发生的根本原因。它是一个系统中具有潜在能量和物质释放危险的，可造成人员伤害、财产损失或环境破坏的，在一定的触发因素作用下可转化为事故的部位、区域、场所、空间、岗位、设备及其位置。危险源存在于确定的系统中。不同的系统范围，其危险源的区域也不同。在工程项目中，某个生产环节或某台机械设备都可能是危险源。一般来说，危险源可能存在事故隐患，也可能不存在事故隐患；对于存在事故隐患的危险源一定要及时排查整改，否则随时都可能导致事故。

2. 危险源的分类

安全科学理论把危险源划分为两大类，即第一类危险源和第二类危险源。

(1) 第一类危险源

在生产过程或系统中存在的，可能发生意外释放的能量或危险物质称作第一类危险源。在实际工作中，往往把产生能量的能量源或拥有能量的能量载体看作是第一类危险源，如高温物体、使用中的压力容器等。

(2) 第二类危险源

导致能量或危险物质约束、限制措施失效或破坏的各种不安全因素，称作第二类危险源。它包括人、物、环境三个方面的问题。在生产活动中，为了利用能量并让能量按照人们的意图在生产过程中流动、转换和做功，必须采取屏蔽措施约束或限制能量，即必须控制危险源。

第一类危险源的存在是第二类危险源出现的前提。第二类危险源的出现是第一类危险源导致事故的必要条件。第二类危险源出现得越频繁，发生事故的可能性越大。

我国的《生产过程危险和有害因素分类与代码》GB/T 13861—2009 中，将生产过程中的危险、有害因素分为 6 类：①物理性危险、有害因素；②化学性危险、有害因素；③生物性危险、有害因素；④心理、生理性危险、有害因素；⑤行为性危险、有害因素；⑥其他危险、有害因素。

在《企业职工伤亡事故分类》GB 6441—86 中，则将事故分为 20 类，其中与建筑施工相关的有 16 类：①物体打击；②车辆伤害；③机械伤害；④起重伤害；⑤触电；⑥淹溺；⑦灼烫；⑧火灾；⑨高处坠落；⑩坍塌；⑪放炮；⑫火药爆炸；⑬化学性爆炸；⑭容器爆炸；⑮中毒和窒息；⑯其他伤害。

3. 风险管理的主要方法

风险管理是指如何在项目或者企业一个肯定有风险的系统中把风险减至最低的管理过程。它是通过对风险的认识、衡量和分析，选择最有效的方式，主动地、有目的地、有计划地处理风险，以最小成本争取获得最大安全保证的管理方法。在实际工作中，对隐患的排查治理总是同一定的风险管理联系在一起。简言之，风险管理就是识别、分析、消除生产过程中存在的隐患或防止隐患的出现。

风险管理主要包括以下四个基本程序：

(1) 风险识别

风险识别是单位和个人对所面临的以及潜在的风险加以识别，并确定其特性的过程。

风险识别的方法主要有以下几种：①安全检查表法。将系统分成若干单元或层次，列出各单元或层次的危险源，确定检查项目，按照相应顺序编制检查表，以现场询问或观察的方式确定检查项目的状况，并填写表格。②现场观察。对作业活动、设备运转或系统活动进行观察，分析存在的风险。③座谈。召集安全管理人、专业技术人员、操作人员等，对生产经营活动中存在的风险进行分析。④作业条件风险性评价。对具有潜在风险的作业环境或条件，采用半定量的方式评价其风险性。⑤预先危险性分析。新系统、新设备、新工艺在投入使用前，预先对可能存在的危险源及其产生条件、事故后果等情况进行类比分析。

(2) 风险分析

风险分析是指在风险识别的基础上，通过对所收集的资料加以分析，运用概率论和数理统计，估计和预测事故发生概率和事故的后果。

根据控制措施的状态（M）和人体暴露的时间（E）可以确定事故发生的概率（L），即 $L=ME$ 。根据事故发生的概率和事故的后果（S），可以确定风险程度（R）：①发生人身伤害事故时， $R=MES$ ；②发生财产损失事故时， $R=MS$ 。

(3) 风险控制

风险控制是根据风险分析的结果，制定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并在需要时选择和实施适当的措施，以降低事故发生概率或减轻事故后果的过程。

风险控制主要包括以下几种方法：①风险回避，是指生产经营主体有意识地消除危险源，以避免特定的损失风险。②损失控制，是指通过制定计划和采取措施的方式，降低事故发生的可能性或者减轻事故后果。③风险转移，是指通过契约，将让渡人的风险转移给受让人承担的行为，主要形式是合同和保险。④风险隔离，是指通过分离或复制风险单位，使风险事故发生不至于导致所有财产损毁或灭失。

(4) 风险管理效果评价

风险管理效果评价，是通过分析、比较已实施的风险控制措施的结果与预期目标的契合程度，以评判管理方案的科学性、适应性和收益性。

在风险评估人员、风险管理人、生产经营单位和其他有关的团体之间，就与风险有关的信息和意见进行相互交流和反馈，从而对已实施的措施进行优化。

（二）重大危险源辨识理论

1. 重大危险源的定义

重大危险源，是指长期或者临时生产、搬运、使用或者储存危险物品，且危险物品的数量等于或者超过临界量的单元（包括场所和设施）。所谓临界量，是指对某种或某类危险物品规定的数量，若单元中的危险物品数量等于或者超过该数量，则该单元应定为重大危险源。临界量是确定重点危险源的核心要素。

建设工程重大危险源是指在建设工程施工过程中，风险属性（风险度）等于或超过临界量，可能造成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环境破坏的施工单元，如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

2. 重大危险源控制的主要方法

重大危险源控制的目的，不仅是预防重大事故的发生，而且要做到一旦发生事故能将事故危害降到最低程度。由于建设工程施工的复杂性，有效地控制重大危险源需要采用系统工程的思想和方法，建立起一个完整的控制系统（图 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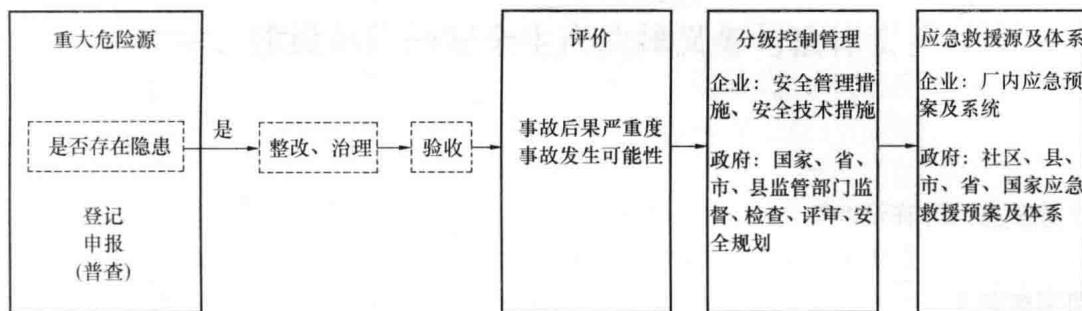


图 1-5 重大危险源控制系统

（1）重大危险源辨识

要防止事故发生，必须先辨识和确认重大危险源。重大危险源辨识，是通过对系统的分析，界定出系统的哪些区域、部分是危险源，其危险的性质、程度、存在状况、危险源能量、事故触发因素等。重大危险源辨识的理论方法主要有系统危险分析、危险评价等方法和技术。

（2）重大危险源评价

重大危险源辨识确定后，应进行重大危险源安全评价。安全评价的基本内容是以实现系统安全为目的，按照科学的程序和方法，对系统中存在的危险因素、发生事故的可能性及其损失和伤害程度进行调查研究与分析论证，从而确定是否需要改进技术路线和防范措施，整改后危险性将得到怎样的控制和消除，技术上是否可行，经济上是否合理，以及系统是否最终达到社会所公认的安全指标。

一般来说，安全评价包括以下几个方面：①分析各类危险因素及其存在的原因；②评价已辨识的危险事件发生的概率；③评价危险事件的后果，估计发生火灾、爆炸或毒物泄漏的物质数量，事故影响范围；④进行风险评价与分级，即评价危险事件发生概率与发生后果的联合作用，将评价结果与安全目标值进行比较，检查风险值是否达到可接受水平，是否需进一步采取措施，以降低风险水平。

常用的评价方法有安全检查及安全检查表、预先危险性分析、故障类型和影响分析、危险性和可操作性研究、事故树分析等。